

山东水利职业学院新冠肺炎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

关于进一步强化学校疫情防控期间教职员 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近期国内多省份相继出现新冠肺炎病例，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复杂，防控工作任务艰巨繁重。为保障全校教职员工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筑牢校园安全防线，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秩序正常运行，现将教职员工管理工作再强调，请全体教职员工共同遵守。

1. 严格出行管理。教职工非必要不离开日照市（主城区），确需离开的，须经院长批准，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审批同意，报组织人事处备案后方可出行。返回前须向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提出申请，同意后方可返回。返回后要主动报告出行轨迹，配合做好防疫措施。服务外包人员、校企合作人员、校内施工人员离开日照市（主城区）的，由所属部门审批，报组织人事处备案后方可出行。经有关部门同意后，方可返回。

2. 核酸检测全员覆盖。所有教职员工（含服务外包人员、校企合作人员、校内施工人员），均须按要求每天进行 1 次核酸检测。对因故未能在校参加核酸检测的教职员工，要在当日内就近就便选择经认证的检测机构自行进行核酸检测，并及时将核酸检

测结果反馈至组织人事处。“应检尽检”漏检 1 次的通报批评，漏检 2 次的不得进入校园，按旷工处理。

3. 进入校园要求。所有教职员工（含服务外包人员、校企合作人员、校内施工人员）入校须配合测量体温，出示健康码+行程码、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无异常方可入校。

4. 加强个人防护。所有教职员工要做好个人防护，戴口罩、不聚会、不聚集、不聚餐，尽量避免接触外地抵返人员。非必要不在境外和发生本土疫情的地区网购，取件时要做好消杀与防护。

5. 配合重点人员摸排工作。如实上报个人外出行程轨迹，按要求配合落实管控措施。

6. 教育家属子女不得进入教学区。

7. 对违反疫情防控相关规定的，依规依纪依法严肃追责问责。

山东水利职业学院
新冠肺炎处置工作领导小组
2022 年 3 月 17 日